

(上接第二版)

26.积极构建区域综合交通运输枢纽。推进多层次铁路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宣绩高铁、宁宣高铁、宣铜高铁、宁杭高铁二通道、宣镇高铁、杭绩高铁、宿望宣城际铁路等项目建设,努力构建由国家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及铁路专用线组成的多层次、一体化轨道交通网,协同构建“轨道上的长三角”。有序推进高速公路网络加密、扩容改造,实现“县县通高铁、县城通高速”,市外1小时通达长三角核心城市,市内“市县1小时、县乡30分钟”的通达目标。围绕芜宣机场打造空港客货运枢纽,加快建设快速通道,实现中心城区与芜宣机场30分钟快联快通。积极推进县市通用机场建设。充分发挥水运优势,提升航道等级,完善配套功能,建设绿色航道;加快港口建设,发展多式联运。完善客货枢纽站场布局建设,促进多种方式的高效换乘。推进智慧交通发展。

27.加强水利和能源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加强防洪排涝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推进水阳江、青弋江、南漪湖堤防工程除险加固达标建设,提高防洪保安能力。优化流域水资源配置格局,加快推进牛岭水库、港口湾水库灌区工程、扬溪源水库建设,全力推进凤凰山、汤村、万家、郎源、钟桥、浣溪等重点水库及中小河流治理项目、水阳江中游防洪治理工程项目前期工作,提高水资源调控水平和供水保障能力。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和农村供水工程规模化标准化建设,加强应急抗旱能力提升以及城市应急备用水源建设。建立健全生态流量监测预警机制,完善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监管制度和监督机制。助力长三角能源一体化发展,加强电力和天然气安全稳定发展,积极稳妥推进可再生能源建设。支持推进“互联网+”智慧能源建设。

## 八、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深入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和乡村特色发展,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28.推进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稳定粮食生产,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优化农业生产结构和区域布局,围绕优质粮油、畜禽、林特产品、茶叶、特种水产、中药材、蔬菜、优质烟叶等优势特色产业,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加快形成专业化生产格局和优势区域布局。大力发展现代农业,深化提升农产品加工业“五个一批”工程,加快发展订单农业、功能农业、智慧农业、休闲农业,促进农村一二三产融合补链强链。深入实施长三角绿色农产品宣城生产加工供应基地“156”行动计划,加快建设一批优质绿色农产品种养基地、加工聚集区、物流供应平台,加强产地批发市场、农村电商、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培育一批享誉长三角、在全国有影响力的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打造百亿级产值农业产业化集群。

29.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统筹县城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持续优化村庄布局,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风貌。打造美丽乡村升级版,重点示范、连点成线、全域推进,深化实施农村改厕、生活垃圾处理、污水治理“三大革命”,扎实推进村庄清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村庄规划建设提升“三大行动”,加大农村基础设施投入建设力度,着力建设新时代徽风皖韵、宣城特色的美丽乡村。实施乡村振兴人才成长计划,建立城市人才入乡激励机制,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完善村党组织领导的乡村治理体系。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充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农村“新风堂”作用,创建文明乡村。

30.深化农村改革。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推进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坚持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策,完善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巩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和“三变”改革成果。深入开展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一抓六动”专项行动,不断扩大农村、强村规模。探索农村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扎实推进宅基地使用权登记颁证,创新宅基地及农房使用权抵押融资机制。严格落实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优先支持乡村振兴政策。建立健全农业农村多元化投融资体制,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

31.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现有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加快构建防止返贫、应对相对贫困和产业扶贫、就业扶贫等长效机制,推进各项支持政策与乡村振兴稳定接续。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健全农村社会保

障和救助制度。加强扶贫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和监督,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不断增强农村内生发展动力。

## 九、推进全域生态文明示范,全力打造美丽中国“宣城样板”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积极探索“两山”转化实现路径,完善生态文明统筹协调机制,不断提升生态环境质量,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全力打造美丽中国“宣城样板”。

32.夯实绿色生态本底。深入落实长江经济带国土空间规划与安徽省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强化生态环境管控,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强化长三角绿色生态屏障保护修复,以重点生态功能区、重点生态敏感区为重点,提升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推动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探索系统性生态治理路径。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建立资源环境承载力监测预警机制,完善生态风险防范、生态保护和恢复性措施。深化生态文明创建,实现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全覆盖。推深做实林长制、河(湖)长制等改革,全面建成全国林长制改革示范区。

33.持续改善环境质量。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整治大气污染,持续推进工业大气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治理和重点行业大气污染治理升级改造。加大黑臭水体治理力度,提高农村分散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使用率。建立全市耕地土壤环境质量档案和分类清单,实施农用地分类保护与治理,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化。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突出抓好治污、治岸、治渔、治湖。纵深推进“三大一强”专项攻坚行动,坚决打好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歼灭战,推进“绿盾”专项行动。

34.促进资源高效利用。健全自然资源产权体系,实现市域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全覆盖。健全自然资源资产监管体系,实现对自然资源资产开发利用和保护的全程动态有效监管。巩固国家节水型城市建设成果,持续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推进垃圾分类管理,提升城市垃圾无害化处置、资源化利用水平。健全土地批、供、用、管、查长效机制,建立工业和服务业亩均效益综合评价、低效用地退出机制。完善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持续推进重点行业碳排放降低,推进区域能评、用能权、碳排放试点。

35.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健全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的目标责任体系。推进“智慧环保”监管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环境污染问题发现查处机制。深化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深入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探索建立自然保护区生态补偿机制,积极参与新安江—千岛湖生态补偿试验区建设。建立现代化环境治理体系,建立健全一体化的生态环境在线监测、全程监管、协同处置体系。

## 十、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加快打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区

坚定文化自信,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深入挖掘宣城历史文化资源,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展示“中国文房·诗意宣城”的品牌魅力和时代风采,建设文化强市。

36.提高社会文明程度。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建好用好“五色相宣”干部教育培训现场教学基地,打造学习传播实践的重要阵地。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支持有条件的县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深化“好人宣城”建设。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广泛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弘扬诚信文化。推进书香城市建设。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加强网络文明建设,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

37.彰显历史文化名城魅力。建立多层次文化遗产保护体系,力争新入选一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强化宣城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和绩溪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及活化利用。加强宣城历史文化研究,建立健全地方文史研究人员专业队伍。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探索非遗与旅游融合发展新模式。

38.推动优秀文化资源价值转化。大力发展文化产业,推动文化产业持续健康发展。推进文化创意发展,实施“文化+”战略,推进文化与旅游、教育、创意等产业融合发展,促进数字技术在文化创作、生产、传播、消费等各环节的应用。试点推动艺术乡村建设,发挥文化创意

在乡村振兴中的作用。

39.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完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全面完善市、县、乡、村四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提升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服务质量。优化公共文化服务资源配置,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更加普惠均衡,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普惠化。繁荣文化艺术,强化政策扶持,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健全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机制。

40.加快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深化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建设,争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深入推进旅游景区、线路、业态、商品、企业“五个一批”精品打造工程,大力发展生态旅游、文化旅游、红色旅游、乡村旅游,着力构建全域旅游空间布局。充分发挥人文、生态等资源优势,进一步挖掘文房四宝、红色、徽文化、敬亭山诗歌等特色文化元素,争创文化特色鲜明的国家级旅游休闲城市和街区,打造长三角生态文化休闲康养示范基地。积极推进自驾游线路开发,做大自驾游、自助游市场,逐步形成以传统景区旅游为基础,以新业态及网红产品为动能,结构合理、亮点纷呈、充满活力的旅游产品供给体系。完善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加大五星级酒店、旅游集散中心建设,支持民宿发展,加快推进智慧旅游应用。推进长三角文旅一体化发展,打造“一地六县”文化旅游合作示范区。

## 十一、改善人民生活品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力人民群众所急、所需、所盼民生实事和“关键小事”,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扎实推动共同富裕,让广大人民群众最大程度共享发展成果。

41.促进更高质量更加充分就业。全面实施积极的就业创业政策,全力稳定和扩大就业创业。建立技能培训与产业发展、市场需求、高质量就业协调发展机制。加快建设一批公共实训示范基地、高技能大师工作室,构建多元化实训平台。强化全方位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健全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服务体系,实施基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保障计划。完善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42.提高人民收入水平。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建立健全最低工资与经济增长及全社会平均工资增长的联动机制,推动低收入职工工资合理增长。完善按要素分配政策制度,健全各类生产要素由市场决定报酬的机制,探索通过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增加中低收入群体要素收入,优化劳动、知识、技术、管理在初次分配中的比例。多途径增加城乡居民劳动收入和财产性收入,支持居民财产向资本转变,持续拓宽城乡居民收入渠道。

43.健全城乡一体社会保障体系。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发展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继续完善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有序衔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做实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障和救助制度,加强医保基金监管。完善失业、工伤保险制度。建立涵盖灾害、医疗、教育、住房、司法、临时救助等多层次社会救助体系,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优抚安置等制度。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住房制度。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健全完善残疾人康复服务和社会保障体系。

44.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普及学前教育,加大城镇新建小区配建公办幼儿园力度,实现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全覆盖。开展义务教育质量提升行动,加强城镇中小学建设力度,统筹推进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促进城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推进新时代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基本形成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的格局。提高特殊教育普及水平。推进中等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持续实施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创新产教深度融合、校企深度合作模式。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支持合肥工业大学宣城校区建设中国一流大学(特色)和世界一流学科,支持宣城职业技术学院建成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和申办本科专业,创建宣城职业技术大学,推进安徽工业技师学院建设。以合作办学等方式,加大高水平高等院校引进力度。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完善终身学习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

45.全面推进健康宣城建设。深入实施健康宣城行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强化公立医院资源配置,加大高水平综合性医院培育,

加强与省内外高水平医院的合作,探索共建区域医疗中心,推进与长三角主要城市开展紧密型重点学科建设。深化公立医院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设,推进医疗服务价格、人事薪酬、绩效考核、综合监管等改革。实施县域医疗卫生提升工程,建立新型县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实现县级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乡镇卫生院分类管理,推进村(社区)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改革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能力建设。强化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防治。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倡导健康生活方式,大力发展健康产业,提升群众健康素养。加快体育强市建设。持续开展全民健身设施提升工程。

46.全面提升人口管理服务水平。紧盯“一老一小”破解民生难题。继续完善全面两孩配套措施,增强妇幼保健服务能力,提升优生优育服务水平。积极发展普惠性婴幼儿托育服务体系。落实好青少年、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各项任务,营造有利于青少年成长成才和妇女全面发展的良好环境。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建立健全基本养老公共服务清单制度,加快构建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多层次、多元化养老服务体系。加强老年人康养服务体系建设,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打造一批健康养老示范基地。

47.完善社会治理体系。深入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深化“党建+自治、法治、德治”基层治理模式拓展提升,加快形成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村(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社会治理重心下移,完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化解机制。加强县級信访矛盾调处中心、乡镇综治中心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持续推进“最多访一次改革”。加大对社会组织扶持力度,发挥群团组织和社区组织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深化“诚信宣城”建设,深化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应用,健全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

## 十二、全面深化改革,切实增强发展内生动力

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深入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形成若干在长三角有影响力的改革成果,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为经济发展提供体制机制保障。

48.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进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建立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深化预算管理体制改革。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规范发展。推动新型政银担、续贷过桥、税融通等业务提质扩面,进一步畅通信贷服务实体经济渠道。加大企业上市(挂牌)培育力度,推动更多企业实现上市(挂牌)融资。引导企业综合运用股票、债券、基金等融资工具,扩大直接融资规模。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探索建立教育、医疗等基本公共服务的法治环境,引导农村人口向城镇有序转移。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提高公共资源配置效率和公平性。

49.强化企业市场主体地位。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加快国有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支持企业开展实体化、市场化运作。全面落实放宽民营企业市场准入的政策措施,实施公平统一的市场监管制度,强化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工作。健全平等保护的法治环境,保护民营企业和企业家人身合法财产和权益,努力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

50.打造“四最”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完善政务服务网平台、优化事项办理流程,实施“全程网办”。推进市县两级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升级,建立7×24小时自助服务区,提供“全能办”。不断拓展长三角“一网通办”深度和广度,深化长三角政务资源和信息的互认共享、“跨省(市)通办”。纵深开展“四送一服”专项行动和常态化活动,推进“互联网+营商环境监测”。围绕市场主体和群众满意度,深化机关效能建设。

## 十三、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宣城

全面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深入落实防范化解重大风险“1+9+N”方案体系,提高预测预警预防能力,全方位防范和化解影响现代化进程的各种风险,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宣城。

51.坚决捍卫政治安全。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特别是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放在第一位,加

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做强新型主流媒体。加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大力支持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完善国防动员体系,加强人民防空建设,推进军民融合发展。深化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成果,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巩固军政军民团结。

52.维护经济运行安全。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织密筑牢经济风险监测网络。加强政府隐性债务管理,加大金融监管力度,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经济金融风险的底线。加强产业链供应链安全保障,开展常态化断链断供风险排查。构建统一高效的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应保障体系,确保粮食安全。提高水资源集约安全利用水平。加强城市安全保障,维护重要基础设施安全,维护新型领域安全。

53.加强公共安全治理。提升公共卫生安全,创新医防协同机制,健全疾控机构和社区联动工作机制。完善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改进不明原因疾病和异常健康事件监测机制。加强公立医院传染病救治能力建设,提升应急医疗救治储备能力。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常态化机制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着力建设扫黑除恶长效机制。防范化解各类社会矛盾,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 and 危机干预机制,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深化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设,持续推进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治理。建立健全灾害应急管理体系,全面提升全社会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积极推进城市地震活动断层探测、震害预测和地震灾害风险预评估,提升地震应急能力。巩固食品药品安全城市成果,完善食品药品安全应急预案,构建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快速反应机制。

54.加快建设法治宣城。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全面依法治市全过程,坚持法治宣城、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健全保证宪法全面实施的体制机制,加强立法项目评估,加强重点领域立法的实施效果跟踪评价。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健全重大行政决策机制,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促进司法公正。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不断提升公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

## 十四、强化规划实施保障,奋力实现规划目标任务

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广泛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形成推动建设新阶段现代化美好宣城的强大合力。

55.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把党领导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发挥好各级党委(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加快建设适应现代化发展需要的高素质干部队伍,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为“十四五”规划实施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56.推进社会主义政治建设。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监督。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 multi 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加强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建设,提高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水平。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健全阶层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沟通联络机制,健全民族宗教工作体制机制,加快少数民族事业发展。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作用,把各自联系的群众紧紧凝聚在党的周围。扎实做好港澳海外统战工作。完善基层党组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丰富完善基层民主实践形式。

57.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机制。加强规划要素保障,研究制定产业、财政、金融、投资、环保等相关配套政策,着力发挥政策协同效应,有效保障规划落地。制定和实施重大项目投资计划时,优先考虑发展规划确定的重点项目。进一步建立健全发展规划实施机制,确保各项任务顺利实现。完善规划年度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机制,提高规划实施监测分析的及时性、全面性和准确性。

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任务繁重,前景光明。全市上下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定信心、迎难而上,抢抓机遇、奋发作为,加快建设皖苏浙省际交汇区域中心城市,奋力夺取新阶段现代化美好宣城建设新胜利!

## 宣城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 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2020年12月29日宣城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主任委员:杨业峰  
副主任委员:程良松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田来相 许亚军(女) 徐志宏 徐武清 彪明翠(女)

### 宣城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陈旭、郑明才、沈筱华

### 辞去宣城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请求的决定

(2020年12月29日宣城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二十七条及有关规定,宣城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9日决定:接受陈旭、郑明才、沈筱华辞去宣城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的请求。报市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 宣城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免职名单

(2020年12月29日宣城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免去:  
陈旭的市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  
郑明才的市人大常委会农村经济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沈筱华的市人大常委会民族宗教侨务外事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

### 宣城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

(2020年12月29日宣城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任命:  
施训陆为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  
许良永为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辛先海为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陈月银为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  
曹沂为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